

宏利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宏利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原名：安本標準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松仁路九十七號三樓  
電話：02-2757599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宏利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公鑒：

### 查核意見

宏利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原名：安本標準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資產價值報告書及投資明細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資產價值變動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相關法令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宏利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資產，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資產價值變動。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宏利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宏利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經理公司宏利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九日以前為安本標準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相關法令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宏利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宏利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宏利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宏利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宏利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家齊



會計師：

趙敏如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12033323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50036075號

民國 一 一 三 年 二 月 十 五 日



宏利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原名：安本標準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淨資產價值報告書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另有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元

	112.12.31		111.12.31	
	金額	%	金額	%
<b>資產：</b>				
債券	\$ 1,359,485,334	90	1,192,889,079	90
銀行存款(附註五(一))	142,088,345	9	117,328,026	9
應收發行受益憑證款	290,756	-	207,106	-
應收遠期外匯款(附註七)	-	-	220,087	-
應收利息	15,105,462	1	13,464,833	1
應收即期外匯款	-	-	208,848,714	16
應收期貨保證金(附註七)	12,786,655	1	4,173,217	-
資產合計	<u>1,529,756,552</u>	<u>101</u>	<u>1,537,131,062</u>	<u>116</u>
<b>負債：</b>				
應付買回受益憑證款	5,570,031	-	5,667,663	-
應付遠期外匯款(附註七)	12,504,042	1	10,675	-
應付經理費(附註五(二)及六)	1,317,262	-	969,131	-
應付保管費(附註五(二))	229,089	-	168,543	-
應付即期外匯款	-	-	208,901,390	16
其他應付款	78,783	-	80,754	-
負債合計	<u>19,699,207</u>	<u>1</u>	<u>215,798,156</u>	<u>16</u>
<b>淨資產</b>	<u>\$ 1,510,057,345</u>	<u>100</u>	<u>1,321,332,906</u>	<u>100</u>

計價幣別—新台幣

淨資產

A類型(不配息型)受益權單位	\$ 81,450,933.00	81,090,523.00
B類型(配息型)受益權單位	209,164,819.00	220,133,960.00
	<u>\$ 290,615,752.00</u>	<u>301,224,483.00</u>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數

A類型(不配息型)受益權單位	8,689,619.07	9,245,162.26
B類型(配息型)受益權單位	26,978,212.72	28,947,601.02
	<u>35,667,831.79</u>	<u>38,192,763.28</u>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

A類型(不配息型)受益權單位	\$ 9.3734	8.7711
B類型(配息型)受益權單位	\$ 7.7531	7.6046

計價幣別—美元(單位：美元)

淨資產

A類型(不配息型)受益權單位	\$ 1,856,866.89	2,397,750.39
B類型(配息型)受益權單位	6,128,247.60	8,158,355.31
	<u>\$ 7,985,114.49</u>	<u>10,556,105.70</u>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數

A類型(不配息型)受益權單位	183,105.70	248,751.10
B類型(配息型)受益權單位	735,628.30	981,918.26
	<u>918,734.00</u>	<u>1,230,669.36</u>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

A類型(不配息型)受益權單位	\$ 10.1410	9.6392
B類型(配息型)受益權單位	\$ 8.3306	8.3086

宏利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原名：安本標準澳洲精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淨資產價值報告書(續)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另有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元

	112.12.31	111.12.31
	金 額	金 額
計價幣別—人民幣(單位：人民幣元)		
淨 資 產		
A類型(不配息型)受益權單位	\$ 90,397,145.61	8,885,201.57
B類型(配息型)受益權單位	<u>26,782,025.57</u>	<u>28,716,511.64</u>
	<u>\$ 117,179,171.18</u>	<u>37,601,713.21</u>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數		
A類型(不配息型)受益權單位	8,553,365.43	904,281.21
B類型(配息型)受益權單位	<u>3,259,830.67</u>	<u>3,504,510.20</u>
	<u>11,813,196.10</u>	<u>4,408,791.41</u>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		
A類型(不配息型)受益權單位	\$ 10.5686	9.8257
B類型(配息型)受益權單位	<u>\$ 8.2158</u>	<u>8.1942</u>
計價幣別—澳幣(單位：澳幣元)		
淨 資 產		
A類型(不配息型)受益權單位	\$ 6,484,956.86	8,010,961.09
B類型(配息型)受益權單位	<u>15,911,579.22</u>	<u>17,346,708.72</u>
	<u>\$ 22,396,536.08</u>	<u>25,357,669.81</u>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數		
A類型(不配息型)受益權單位	662,600.73	872,918.80
B類型(配息型)受益權單位	<u>1,970,591.96</u>	<u>2,184,678.12</u>
	<u>2,633,192.69</u>	<u>3,057,596.92</u>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		
A類型(不配息型)受益權單位	\$ 9.7871	9.1772
B類型(配息型)受益權單位	<u>\$ 8.0745</u>	<u>7.9402</u>

董事長：



總經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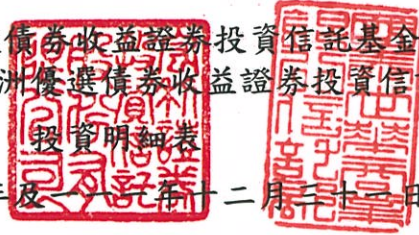
(請詳閱後面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



宏利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原名：安本標準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投資種類	金額		佔已發行金額%(註)		佔淨資產%	
	112.12.31	111.12.31	112.12.31	111.12.31	112.12.31	111.12.31
<b>債券：</b>						
<b>澳洲</b>						
ASLAU 6 1/2 10/07/25	\$ 66,570,965	64,088,916	0.49	0.49	4.41	4.85
STOAU 4 1/8 09/14/27	67,374,409	63,804,990	0.29	0.29	4.46	4.83
AIOAU 3.7 09/24/29	66,939,186	64,495,130	0.83	0.83	4.43	4.87
NCIAU 4.4 09/29/27	34,764,243	31,648,849	0.24	0.24	2.30	2.40
MINAU 8 1/8 05/01/27	31,032,207	31,436,701	0.14	0.14	2.06	2.38
QANAU 5 1/4 09/09/30	48,305,896	63,435,843	0.48	0.68	3.20	4.80
WESAU 2.55 06/23/31	33,076,816	30,526,687	0.54	0.54	2.19	2.31
EHLAU 6 1/4 07/10/26	39,605,622	39,053,691	0.80	0.80	2.62	2.96
MQGAU 4.15 12/15/27	56,426,501	54,210,958	1.12	1.12	3.74	4.10
GTAFIN 2.2 08/26/27	9,317,686	8,854,380	0.13	0.13	0.62	0.67
NAB 3.9 05/30/25	28,609,186	28,298,194	0.13	0.13	1.89	2.14
CBAAU 4.4 08/18/27	20,792,766	20,359,458	0.11	0.11	1.38	1.54
(I)(V)ACGB 0 1/4 11/21/32	10,806,723	29,476,894	0.01	0.04	0.72	2.23
CSLAU 4 1/4 04/27/32	56,982,765	55,063,866	0.19	0.19	3.77	4.17
APAAU 4 1/4 07/15/27	65,118,866	54,015,471	0.26	0.22	4.31	4.09
(V)SCGAU 4 3/4 09/24/80	31,177,337	62,247,266	0.07	0.15	2.06	4.71
AZJAU 2.9 09/02/30	55,085,808	-	0.65	-	3.65	-
CBAAU 5 01/13/28	21,232,484	-	0.13	-	1.41	-
WSTP 4.8 02/16/28	52,704,322	-	0.36	-	3.49	-
CBAAU 4.9 08/17/28	31,772,824	-	0.15	-	2.10	-
ACGB 1 3/4 11/21/32	70,072,819	-	0.01	-	4.65	-
ACGB 3 11/21/33	57,865,086	-	0.01	-	3.83	-
ACGB 3 3/4 05/21/34	20,526,594	-	0.01	-	1.36	-
ACGB 2 3/4 11/21/29	59,551,191	-	0.01	-	3.94	-
NBNAUS 6 10/06/33	66,240,686	-	0.40	-	4.39	-
FMGAU 4 1/2 09/15/27	-	58,854,424	-	0.34	-	4.45
WOWAU 2.8 05/20/30	-	26,201,575	-	0.26	-	1.98
WENNEX 3.15 03/31/31	-	35,061,435	-	0.33	-	2.65
TQLAU 3 1/4 08/05/31	-	34,895,312	-	0.71	-	2.64
ANZ 4.95 11/04/25	-	31,465,641	-	0.30	-	2.38
ACGB 0 1/4 11/21/24	-	49,199,622	-	0.01	-	3.72
ACGB 2 3/4 11/21/27	-	40,008,216	-	0.01	-	3.03
	<u>1,101,952,988</u>	<u>976,703,519</u>			<u>72.98</u>	<u>73.90</u>
<b>德國</b>						
VW 4 04/14/25	20,638,457	20,355,493	0.40	0.40	1.37	1.54
ARNDTN 4 1/2 05/14/25	40,671,181	39,451,927	0.80	0.80	2.69	2.99
	<u>61,309,638</u>	<u>59,807,420</u>			<u>4.06</u>	<u>4.53</u>



宏利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原名：安本標準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投資明細表(續)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投資種類	金額		佔已發行金額%(註)		佔淨資產%	
	112.12.31	111.12.31	112.12.31	111.12.31	112.12.31	111.12.31
債券：						
韓國						
(V)SHNHAN FLOAT 11/16/25	\$ 32,788,828	32,482,746	0.39	0.39	2.17	2.46
新加坡						
DBSSP 5.479 09/12/25	15,544,226	-	0.07	-	1.03	-
美國						
F 3.683 12/03/24	59,388,874	37,460,300	1.93	1.27	3.93	2.84
T 4.6 09/19/28	28,871,301	27,886,272	0.35	0.35	1.91	2.11
WESAU 1.941 06/23/28	7,433,240	6,966,352	0.06	0.06	0.49	0.53
DE 4.9 07/28/25	37,769,845	37,615,857	0.60	0.60	2.50	2.85
AAPL 3.35 08/08/32	14,426,394	13,966,613	0.03	0.03	0.96	1.06
	147,889,654	123,895,394			9.79	9.39
債券合計	1,359,485,334	1,192,889,079			90.03	90.28
銀行存款(附註五(一))	142,088,345	117,328,026			9.41	8.88
其他資產減負債後淨額	8,483,666	11,115,801			0.56	0.84
淨資產	\$ 1,510,057,345	1,321,332,906			100.00	100.00

註：投資金額佔已發行金額之百分比經計算後未達0.01%者，不予揭露。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總經理：



會計主管：



宏利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原名：安本標準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淨資產價值變動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期初淨資產	\$ 1,321,332,906	88	1,758,173,767	133
收入：				
利息收入	53,355,580	3	66,620,697	5
其他收入	2,281	-	3,099	-
收入合計	53,357,861	3	66,623,796	5
費用：				
經理費(附註五(二)及六)	14,403,247	1	17,272,739	2
保管費(附註五(二))	2,504,920	-	3,003,969	-
會計師費用	124,620	-	120,000	-
其他費用	11,849	-	161,562	-
費用合計	17,044,636	1	20,558,270	2
本期淨投資收益	36,313,225	2	46,065,526	3
發行受益權單位價款	381,513,951	25	17,382,569	2
買回受益權單位價款	(219,139,458)	(14)	(375,264,356)	(29)
已實現資本損失(附註七)	(22,973,259)	(2)	(54,504,051)	(4)
未實現資本利得增加(減少)(附註七)	56,907,208	4	(19,222,929)	(1)
收益分配(附註五(四))	(43,897,228)	(3)	(51,297,620)	(4)
期末淨資產	\$ 1,510,057,345	100	1,321,332,906	100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總經理：



會計主管：





宏利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原名：安本標準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基金沿革及業務範圍說明

宏利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以下簡稱本基金)，原名為安本標準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本基金係依據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及其他有關法令，在國內設立之開放式債券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原為安本標準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宏利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七月二十八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核准承受安本標準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後，於民國一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經金管會核准本基金更名為宏利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並修正相關證券投資信託契約，有關變更之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九日。

本基金經核准首次淨發行總面額最高為等值新臺幣貳佰億元，最低為等值新臺幣參億元。新臺幣受益權單位首次淨發行總面額最高為新臺幣壹佰億元，包括A累積型及A月配息型受益權單位數合計；外幣受益權單位首次淨發行總面額最高為等值新臺幣壹佰億元，包括美元計價、人民幣計價及澳幣計價之A累積型及A月配息型受益權單位數合計。依據民國一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修正後證券投資信託契約，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分為A類型及B類型受益權單位數合計。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以誠信原則及專業經營方式，將本基金投資於中華民國及外國有價證券，並依下列規範進行投資：

(一)本基金投資於中華民國之有價證券為中華民國境內之政府債券、公司債(含無擔保公司債)、次順位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交換公司債、轉換公司債、承銷中之公司債、金融債券(含次順位金融債券)、債券型基金(含固定收益型基金)、貨幣市場型基金及追蹤、模擬或複製債券指數表現之指數型基金及指數股票型基金(包括但不限於反向型ETF及槓桿型ETF)、經金管會核准於我國境內募集發行之國際金融組織債券、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公開招募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及依不動產證券化條例募集之不動產信託受益證券。

(二)本基金投資之外國有價證券包括：

- 1.由外國國家或機構所保證或發行之債券(含政府公債、公司債(含無擔保公司債、無到期日次順位債)、次順位公司債、轉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交換公司債、金融債券(含次順位金融債券、無到期日次順位金融債券)、金融資產證券化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及符合美國Rule144A規定之債券)及本國企業赴海外發行之公司債，並應符合金管會之禁止或限制規定。前述無到期日次順位債券(含無到期日次順位公司債、無到期日次順位金融債券)應以銀行業、票券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或金融控股公司等金融機構募集發行者為限。

**宏利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原名：安本標準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財務報表附註(續)

- 2.於外國證券交易所及其他經金管會核准之外國店頭市場交易之固定收益型、貨幣型或債券型基金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投資單位(含反向型ETF及槓桿型ETF)及追蹤、模擬或複製債券指數表現之ETF(Exchange Traded Fund)。
- 3.經金管會核准或申報生效得募集及銷售之外國基金管理機構所發行或經理之固定收益型、貨幣型或債券型基金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或投資單位。

本基金國內保管機構為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外受託保管機構為Citibank, N.A.。

##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基金財務報表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十五日經本基金經理公司總經理簽核後發布。

## 三、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基金財務報表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基金財務報表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遵循聲明

本基金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主管機關有關規定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

### (二)編製基礎

本財務報表除另有附註者(請參閱各項會計政策之說明)外，主要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三)外幣交易事項

本基金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所有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之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成新台幣入帳。因外幣換算而產生之利得或損失，為未實現兌換利得或損失，列於未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項下。外幣現金實際兌換為新台幣時，按當日之即期匯率轉換成新台幣，其與原帳列新台幣之差異為已實現兌換利得或損失，列於已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項下。匯率係以計算日彭博資訊(Bloomberg)提供之前一營業日外匯收盤匯率為準，若計算日無法取得彭博資訊(Bloomberg)所提供之外匯收盤匯率者，匯率之計算以彭博(Bloomberg)所提供最近收盤匯率為準，先換算為美元，再按計算日臺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所提供之前一營業日美元對新台幣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宏利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原名：安本標準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債券投資

債券投資以取得成本入帳，並按日依市價評價。國外債券之市價係指計算日自證券投資信託契約所約定之價格資訊提供機構所取得之最近價格或成交價加計至計算日止應收之利息為準。市價與帳列金額間之差額作為未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債券投資之利息收入係按日以應計基礎估列，分別以應收利息及利息收入科目入帳。

債券出售時係於成交日入帳，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售價與成本間之差額作為已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

(五)遠期外匯交易

遠期契約價值僅作備忘分錄。依市價法評價產生之未到期合約價值利益帳列應收遠期外匯款，評價產生之未到期合約價值損失則帳列應付遠期外匯款。經由評價後所計算出之未到期遠期外匯合約利得或損失，並同時列為未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項下。從事遠期外匯交易所建立之合約，經到期交割所產生之利得或損失列於已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項下。

(六)期貨交易

因從事期貨交易所繳交之交易保證金及所建立之期貨契約部位產生之保證金增減變動金額，列於淨資產價值報告書之應收期貨保證金科目項下。評價計算出之未沖銷部位損益作為未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從事期貨交易經由反向買賣或到期平倉所產生之損益作為已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

(七)所得稅

本基金投資取得之股利及利息收入所需負擔之所得稅稅額，均由給付人依所得來源國稅法規定扣繳，認列為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減項。

投資於國外證券所產生之資本利得，依法須繳納稅捐時，帳列已實現資本利得減項。

(八)已實現資本損益

債券以賣斷方式出售時，售價與成本之差額，列為已實現資本損益—債券。從事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於外幣現金實際兌換為新台幣時，其與原帳列新台幣之差異列於已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外匯。從事遠期外匯交易經到期交割所產生之利得或損失，列為已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遠匯。從事期貨交易所建立之原部位，經由反向買賣或到期平倉所產生之損益，列為已實現資本損益—期貨。另發行或買回受益權單位時，發行或買回價款中屬於已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部分，列為已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申購或贖回。



宏利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原名：安本標準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財務報表附註(續)

(九)未實現資本損益

凡因持有債券而產生之市價與成本之差異列為未實現資本損益—債券。從事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因換算而產生利得或損失，列於未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外匯。從事遠期外匯交易經由評價後所計算出之未到期合約價值部位產生之利得或損失，列為未實資本利得或損失—遠匯。從事期貨交易所建立之未沖銷部位，經由評價後所計算出之未沖銷部位損益，列為未實現資本損益—期貨。另發行或買回受益權單位時，發行或買回價款中屬未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部份，列為未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申購或贖回。

(十)損益平準

發行或買回受益權單位時，將價款內屬於發行日或申請買回日前屬原受益權單位持有人應享有之收入或費用，作為損益平準。

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基金經理公司管理階層編製本財務報表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經評估本基金財務報表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亦無重大之會計估計及假設。

五、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銀行存款

	112.12.31		111.12.31	
	原幣金額	約 當 新台幣金額	原幣金額	約 當 新台幣金額
新 台 幣	\$ 4,975,153.00	4,975,153	49,759,793.00	49,759,793
美 元	209,846.45	6,449,631	216,514.78	6,648,736
澳 幣	1,413,107.16	29,546,687	2,861,133.91	59,700,666
人 民 幣	23,424,971.33	101,099,010	270,822.17	1,201,620
歐 元	525.27	17,864	525.27	17,211
合 計		<u>\$ 142,088,345</u>		<u>117,328,026</u>

(二)經理費及保管費

1.經 理 費

本基金對經理公司應給付之服務酬勞，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本基金係按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每年1.15%之比率計算，逐日累計並按月給付。

2.保 管 費

本基金對保管機構(含國外受託保管機構)應給付之服務酬勞，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依照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按每年0.20%之比率計算，逐日累計並按月給付。

宏利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原名：安本標準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借款情形：無。

(四)收益分配

依據本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之規定：

1. 本基金A類型受益權單位之收益全部併入該類型受益權單位之資產，不予分配。
2. 本基金之B類型美元避險受益權單位及B類型人民幣避險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來源如下，經理公司應於本成立日起屆滿三個月後，依可分配收益之情況，決定應分配之收益金額，按月進行收益分配。

經理公司決定收益分配金額後，若有未分配收益得累積併入次月之可分配收益：

- (1) 投資中華民國境外及中國大陸(不含香港及澳門)以外地區所得之現金股利、利息收入及子基金收益分配。
  - (2) 投資中華民國境外及中國大陸(不含香港及澳門)以外地區所得之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已實現資本損失後之餘額如為正數時，亦併入可分配收益。
  - (3) 於投資中華民國境外及中國大陸(不含香港及澳門)以外地區從事該類型受益權單位資產之外幣間匯率避險交易所衍生之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外幣間匯率避險交易所衍生之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後之餘額如為正數時，亦併入可分配受益。
3. 本基金B類型新臺幣受益權單位及B類型澳幣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來源如下，經理公司應於本成立日起屆滿三個月後，依可分配收益之情況，決定應分配之收益金額，按月進行收益分配。經理公司決定收益分配金額後，若有未分配收益得累積併入次月之可分配收益：
    - (1) 投資中華民國境外及中國大陸(不含香港及澳門)以外地區所得之現金股利、利息收入及子基金收益分配
    - (2) 投資中華民國境外及中國大陸(不含香港及澳門)以外地區所得之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已實現資本損失後之餘額如為正數時，亦併入可分配收益。

宏利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原名：安本標準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基金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年度已分配之收益金額分別為43,897,228元及51,297,620元，明細如下：

配息相關日期		112年度 已發放收益分配			
配息月份	除息日	TWD-B	USD-B (單位：美元)	CNY-B (單位：人民幣元)	AUD-B (單位：澳幣元)
111/12	112/1/9	\$ 868,257	31,422.72	140,225.24	69,800.31
112/01	112/2/7	864,007	30,768.03	140,010.70	69,573.66
112/02	112/3/7	861,697	30,466.87	138,217.63	69,210.85
112/03	112/4/14	852,267	27,976.52	137,088.83	67,944.19
112/04	112/5/8	848,086	27,666.04	136,858.34	67,461.36
112/05	112/6/7	836,465	27,544.98	135,775.72	67,260.31
112/06	112/7/7	832,407	27,231.43	133,045.91	66,850.18
112/07	112/8/7	825,321	26,194.26	131,667.39	65,962.22
112/08	112/9/7	817,203	25,554.16	130,111.08	65,329.86
112/09	112/10/11	817,531	24,920.29	128,027.77	64,753.26
112/10	112/11/07	814,448	24,580.81	128,201.18	64,294.68
112/11	112/12/07	812,439	23,827.00	131,225.23	63,742.12
		<u>\$ 10,050,128</u>	<u>328,153.11</u>	<u>1,610,455.02</u>	<u>802,183.00</u>

配息相關日期		111年度 已發放收益分配			
配息月份	除息日	TWD-B	USD-B (單位：美元)	CNY--B (單位：人民幣元)	AUD-B (單位：澳幣元)
110/12	111/1/25	\$ 1,074,474	39,507.24	170,774.35	87,134.88
111/01	111/2/25	1,030,290	38,613.76	167,904.75	83,729.09
111/02	111/3/31	1,014,360	37,493.15	164,892.36	80,808.39
111/03	111/4/29	988,170	36,477.13	159,863.47	77,537.99
111/04	111/5/31	968,964	36,206.52	156,361.83	76,272.67
111/05	111/6/30	961,728	35,722.55	154,803.07	75,255.98
111/06	111/7/29	962,004	35,358.73	151,655.70	74,248.42
111/07	111/8/31	959,349	34,852.65	149,637.00	73,357.74
111/08	111/9/30	926,532	34,285.03	146,067.40	72,116.88
111/09	111/10/31	918,210	33,066.22	142,865.24	71,020.93
111/10	111/11/30	908,202	32,465.91	140,156.83	70,341.92
111/11	111/12/16	901,304	32,182.77	140,161.62	70,252.61
		<u>\$ 11,613,587</u>	<u>426,231.66</u>	<u>1,845,143.62</u>	<u>912,077.50</u>

上述A類型及B類型各計價類別收益權單位於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月二十六日分別為A累積型及A月配息型受益權單位。



**宏利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原名：安本標準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交易成本

1.期貨—手續費

幣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澳 幣	\$ 2,640.00	2,316.60

2.期貨—交易稅

幣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澳 幣	\$ -	72.00

六、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基 金 之 關 係
宏利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宏利投信)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
安本標準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安本標準投信)	本基金之前經理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九日起已非本基金之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經理費

關 係 人	交 易 內 容	112年度	111年度
宏利投信	經 理 費	\$ 14,403,247	969,131
	應付經理費	\$ 1,317,262	969,131
安本標準投信	經 理 費	\$ -	16,303,608

七、金融工具相關資訊

(一)衍生性金融商品—遠期外匯合約

本基金為規避投資匯率變動風險而從事遠期外匯交易，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交易合約及應收(付)遠期外匯款列示如下：

	112.12.31	111.12.31
預售遠期外幣—名日本金	AUD 28,109,193.47	AUD 5,400,000.00
合約期間	112/12/6~113/3/21	111.12.28~112.3.30
公平價值	NTD (12,504,042)	NTD 209,412
帳列：		
應收遠期外匯款	NTD -	NTD 220,087
應付遠期外匯款	NTD (12,504,042)	NTD (10,675)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本基金因結清遠期外匯交易產生之兌換差額分別為581,833元及26,176,894元，帳列已實現資本損失—遠匯。

宏利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原名：安本標準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衍生性金融商品－期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資產帳戶尚未平倉之期貨契約交易明細如下：

	112.12.31		
	合約金額	公允價值	未實現投資損失
期貨契約：			
賣 方	\$ 110,874,938	111,712,087	837,149
	(AUD5,302,732.30)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基金無尚未平倉之期貨契約交易。

上列期貨契約之合約金額係買賣期貨契約時之契約價值。公允價值按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算價計算。上列尚未到期之期貨交易合約，其到期日為民國一十三年三月。

本基金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從事期貨交易產生已實現資本利得分別為4,910,684元及54,701,299元。

本基金於民國一十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放於期貨交易商之應收期貨保證金餘額分別為12,786,655元及4,173,217元，帳列應收期貨保證金款。

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基金若依約定在報告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利得或損失。本基金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均有金融機構之報價以供參考。

以上揭露之合約名目本金僅顯示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交易，並不代表曝露於市場風險或信用風險下之潛在利得或損失。本基金預計上述金融商品交易不致產生重大損失。

(三)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市場利率或匯率或價格變動，而使本基金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

由於市場利率波動，將影響債券價格，進而影響本基金之淨值，基於專業經理人之善良管理責任，本基金將透過投資組合之平均存續期間之調整，明確掌握潛在風險並降低風險。

本基金之淨資產價值以新臺幣計價，因此當各國匯率對美元或美元對新臺幣之匯率發生變動時，將會影響本基金以新臺幣計價之淨資產價值。本基金所投資之國家或地區發生匯率或價格變動之風險時，基金經理人將依其專業判斷，對於投資組合中相關之持有部位進行調整，以控制匯率或價格變動產生之市場風險。

**宏利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原名：安本標準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財務報表附註(續)**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主係固定收益證券的發行機構或交易對手交割時或交割後無法履行契約中規定義務時產生的風險。本基金透過分散投資組合來降低單一債券信用風險之影響。

本基金之商品交易對手主要為全球知名大型合法金融機構，所有交易流程亦要求遵守各國政府法規規定，且訂定相關投資總額限制，以管控可能發生之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指無法於預期時間結清部位所產生之風險。本基金依金管會規定之比率保持資產之流動性，且本基金所持有主要投資之商品係屬於國外次級市場交易之債券投資，可於流通市場隨時買賣，故預期無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基金透過投資組合之平均存續期間之調整，確實控管可能發生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與負債

	112.12.31			111.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註)	外幣	匯率	新台幣(註)
外幣資產：						
債券						
澳幣	43,533,997.02	20.9090	910,253,236	36,315,482.59	20.8661	757,761,983
美元	14,616,303.82	30.7350	449,232,098	14,169,828.54	30.7080	435,127,096
銀行存款						
澳幣	1,413,107.16	20.9090	29,546,687	2,861,133.91	20.8661	59,700,666
人民幣	23,424,971.33	4.3159	101,099,010	-	-	-
應收即期外匯款						
澳幣	-	-	-	4,800,000.00	20.8661	100,157,213
人民幣	-	-	-	23,112,800.00	4.4369	102,549,901
外幣負債：						
應付即期外匯款						
澳幣	-	-	-	4,800,000.00	20.8661	100,157,213
人民幣	-	-	-	22,627,200.00	4.4369	100,395,327

註：金額佔淨資產之百分比經計算後未達1%者，不予揭露。

本基金因避險目的而從事遠期外匯交易合約及期貨之名目本金，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七。

九、合併事項：無。

十、調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達到規定可容忍偏差率標準：無。

十一、其他：無。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30579 號

會員姓名：(1) 江家齊  
(2) 趙敏如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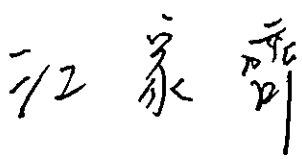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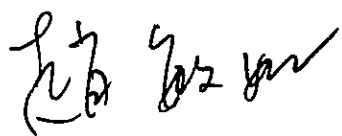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4499號  
(2) 北市會證字第3954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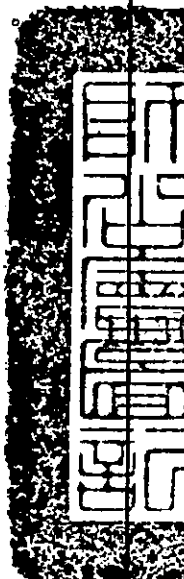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75972033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宏利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宏利澳洲優選債券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一一二年度 (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至

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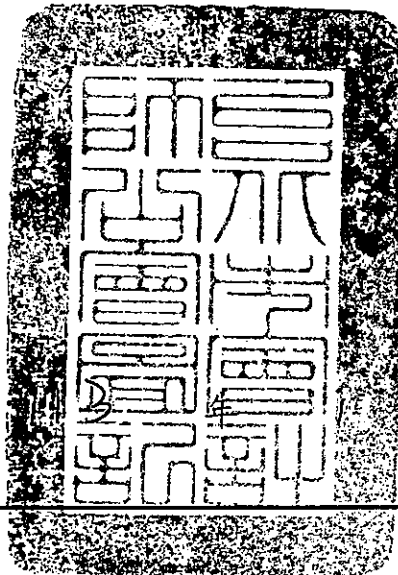


理事長：



中華民國

月 22 日



裝

訂

線